



时代印记

SHIDAIYINJI

王志艳◎编著

寻找

曹雪芹

Cao Xue Qin

人类创造了历史，名人改写了时代
追随名人的脚步，寻找时代的印记
借助榜样的力量，成就自己的非凡



名人传记

MINGRENZHUANJI

时代印记

SHIDAIYINJ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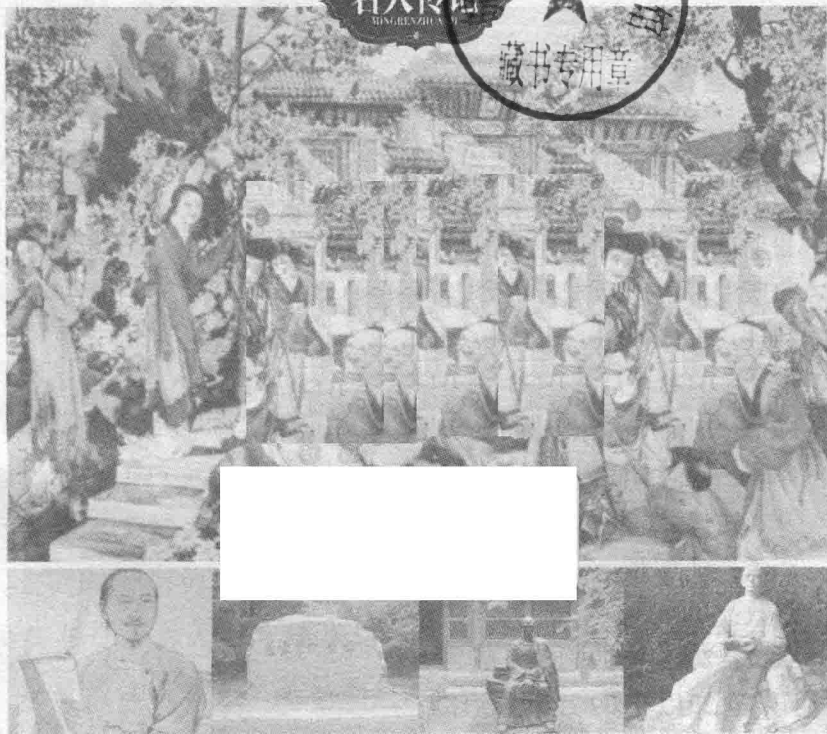
第 1 卷 | 第 1 期 | 2015 年 1 月

寻找

曹雪芹

王志艳◎编著

名人传记
MINGRENZHUAN



英雄书系

延边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寻找曹雪芹 / 王志艳编著 . — 延吉 : 延边大学出版社, 2013.8

ISBN 978-7-5634-5903-2

I . ①寻… II . ①王… III . ①曹雪芹 (? ~ 1763) — 传记—青年读物②曹雪芹 (? ~ 1763) — 传记—少年读物
IV . ①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09766 号

寻找曹雪芹

主编: 王志艳

责编: 李 宁

封面设计: 映像视觉

出版发行: 延边大学出版社

社址: 吉林省延吉市公园路 977 号 邮编: 133002

电话: 0433-2732435 传真: 0433-2732434

网址: <http://www.ydcbs.com>

印刷: 三河市同力印刷装订厂

开本: 16K 690 × 960

印张: 11 印张

字数: 100 千字

版次: 2013 年 09 月第 1 版

印次: 2013 年 0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5000 册

书号: ISBN 978-7-5634-5903-2

定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有误 随时调换

目录

contents

- 第一章 包衣世家 /1
- 第二章 金陵岁月 /7
- 第三章 雪芹降生 /15
- 第四章 周岁庆典 /23
- 第五章 少年博读 /29
- 第六章 世家梦碎 /37
- 第七章 迁居京城 /47
- 第八章 曹家复兴 /59
- 第九章 被禁空房 /67
- 第十章 再遭家变 /75
- 第十一章 结交挚友 /83

- 第十二章 落魄西郊 /93
- 第十三章 白旗生活 /101
- 第十四章 风筝故事 /109
- 第十五章 治病救人 /115
- 第十六章 “脂本”红楼 /123
- 第十七章 秦淮寻梦 /129
- 第十八章 续娶新妇 /135
- 第十九章 晚年贫微 /143
- 第二十章 因子而逝 /151
- 第二十一章 身后百年 /159
- 曹雪芹生平大事年表 /167

第一章 包衣世家

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

——（清）曹雪芹

（一）

辽阳为东北一座古老的名城，从秦汉时期到明代，它一直都是东北地区的政治、军事中心。秦汉时期，辽阳为辽东郡治襄平的所在地，唐代为东北军事据点辽东城，辽、金两代被称为东京，并设辽阳府辽阳县，元代为辽阳等处行中书省的治所，明代为辽东都指挥使司的驻地，屯有重兵。

辽阳、沈阳一带的广袤平原上，早已是汉人的农耕经济，租佃关系十分发达，文化环境也与关内汉族地区处于同一水准。这里，住着一家汉族的读书人，主人名叫曹世选，可能当时正在沈阳做官。此时正是明朝后期，努尔哈赤已经统一女真各部，剑拔弩张地逼向辽、沈一带。

明朝天启元年（1621），努尔哈赤统率的后金军队攻占沈阳、辽阳及辽河以东70余座城市，并将后金首都迁至辽阳。曹世选一家大约是在这一年被后金军队俘获而沦为满洲贵族的包衣。

明万历四十四年（1616），努尔哈赤在赫图阿拉城（今辽宁新宾西老城）称汗，建立金国，史称后金，以“天命”纪元。

在正式建国称汗之前，努尔哈赤以女真人狩猎时的“牛录”组织为基础，创建旗制，将境内所有的人按照“旗”编制起来。不同颜色的旗帜，本来是行军队伍的标识，在此则演变成为社会编制的最大单位名称。

开始时，努尔哈赤将境内所有的人编成四旗，并分别以黄、白、红、蓝四色旗帜作为标记。万历四十三年（1615），因“归附日众，乃析为八”，即在四旗之外，增设镶黄、镶白、镶红、镶蓝四旗。其中，黄、白、蓝三色旗镶红边，红旗镶白边。原来整色的四旗，则称为正黄旗、正白旗、正红旗和正蓝旗，合起来共为八旗。

设立八旗后，努尔哈赤既成为八旗共同的大汗，也是正黄、镶黄两旗的旗主，直接掌管着两黄旗；其余六旗的旗主也都是努尔哈赤的亲属。

旗主是旗的领有者和掌管者。除旗主之外，各旗还另设管理大臣一名，称为固山额真（后世称其为都统）。每一旗统辖五甲喇，各甲喇设甲喇额真（皇太极时改称甲喇章京，顺治以后称参领）一人。每甲喇统辖五牛录。一牛录由300名男丁组成，男丁家属一同编在牛录之中。牛录的头领称牛录额真（皇太极时期改称牛录章京，顺治后改称佐领）。

在八旗制度之下，户籍和社会生活的一切事务都按牛录、甲喇、固山逐级管理。无论是出兵打仗，还是摊派筑城、造船、屯田、戍守等一切差役，也都由牛录派遣，按照甲喇、固山编队，事情结束后再回归本牛录。

这一制度是“以旗统人”的社会组织形式，同时“兵寓其中”，“出则备战，入则务农”，又是“以旗统兵”的民兵一体的组织形式，而且兼有行政管理的职能，也是一种政治体制。在此后对明王朝的战争和清王朝建立的过程中，八旗制度都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努尔哈赤对待当时战争中的俘虏及投诚、投降的汉人都分别予以处置。通常来说，他都将投诚、投降的人编为民户，即成为具有平民身

份的旗员；而对于俘虏，他就将其分派给八旗旗主、旗员和将士作为包衣。

包衣为满语译音，汉语意思就是家奴。他们主要在旗主、旗员或将士家中从事农业耕作，也有从事家务劳动的。后金军队攻占沈阳、辽阳以后，据史料记载，汉人沦为包衣的有近5万人。

包衣也被编成牛录，称包衣牛录，但为其主人所私有，主人操纵着他们的生杀大权。即使这些包衣努力挣得一官半职，通常也不能改变他们的包衣身份，而且子孙世代都要为包衣。在满洲主人的眼里，这些俘虏、包衣就如同牛马鸡犬一般。而曹世选及其子孙们，世代都是清朝皇室中下贱的包衣。

(二)

曹世选的儿子曹振彦，是本书主人公曹雪芹的高祖。曹家在满洲皇室包衣中发迹，就是从曹振彦开始的。如今保存在辽阳市的建于后金天聪四年（1630）的《大金喇嘛法师宝记》碑的碑阴，分组排列喇嘛门徒、僧众及为建塔捐资做功德的官员、教员的名单中，就有曹振彦的名字，排列在“教官”行列之内。

当时，后金社会盛行“袭汉语旧名”的风气，《大金喇嘛法师宝记》碑的碑记和碑阴题名中，所有的称谓都是明朝汉族地区所习用的，而且保留着它们传统的含义。“教官”，也是汉语的旧名，必定也是汉语中传统的含义。我国古代的军队中是没有这一职称的，后金的军队中也没有这样的职称。“教官者，师也”，我国历史上向来都将官学的司教人员，如博士、助教、教授等称为“教官”；明代国子监和府学、州学、县学、宗学的教师及掌管教务的人员，也都称为“教官”。曹振彦担任的“教官”，想必应该是这类职务。

据多种文献记载，后金早在努尔哈赤统治期间，就已经有了官办的学校和专职的教师；皇太极时期，更进一步“兴学校，考贤才”，开始实行考试，许多沦为包衣的儒生经过考试后，都被选拔出来，担任一定的职务。曹振彦所担任的教官，当然是后金官学的教官。他可能是通过天聪年间的考试而由包衣选拔出来当教官的。

《清太宗文皇帝实录》卷十八又记载，天聪八年（1634），曹振彦在墨尔根戴青贝勒（聪明的统帅）多尔袞属下任“旗鼓牛录章京”。“旗鼓牛录”是由包衣中的汉人编成的牛录。曹振彦在多尔袞属下任旗牛录章京，就是充当多尔袞的家臣，为多尔袞管理汉姓包衣。从这个隶属关系来看，曹振彦父子应该早就被分派在多尔袞家中当包衣了。

顺治元年（1644），清军入关，作为摄政王，多尔袞享有皇帝的尊荣和权力。曹振彦跟随主子入关，来到北京。顺治七年（1671），山西南部如火如荼的反清武装刚刚被镇压下去，既有汉人身份又是满洲皇室包衣的曹振彦，被派往平阳府吉州（今吉县）任知州。两年后，曹振彦又任晋北大同府（一度改为阳和府）知府。

在此之前，大同府曾发生过震动华北的总兵姜瓖的叛乱，曾遭到清兵的屠城。很明显，曹振彦去任职的地方正是社会动荡、满汉民族矛盾十分尖锐的地方，也是清朝政府特别关注的地方。可见曹振彦所担任角色的重要性，也可见他在清朝最高统治者心目中的位置。

三年后，曹振彦又被派往江南，任两浙都转运盐使司运使。这是关系国库收入和民生的要职，又是著名的肥缺，更非一般的汉族官僚所能想望。

（三）

顺治七年（1671）十二月，多尔袞猝然死去。两个月后，顺治皇帝

追究多尔衮“独擅威权”、“妄自尊大”、图谋篡逆，下诏削去多尔衮的爵封，撤庙享，黜宗室籍，没收家产，并掘墓鞭尸（100多年后乾隆为其昭雪，复睿亲王封号，其爵世袭罔替）。

多尔衮死后，他所掌管的正白旗也被收归皇帝直接掌管。作为多尔衮的包衣，曹振彦一家也随之归属于内务府正白旗，成为皇帝本人的家奴，直接为皇帝服役。

内务府是管理宫廷事务，直接为皇帝及其家族服务的机构。清朝开国时已有内务府。顺治十一年（1675），内务府被裁，改置十三衙门。

顺治十八年（1682），顺治帝去世，康熙继位，又复设内务府，由满洲上三旗（镶黄、正黄、正白）的36个包衣佐领（内设18个旗鼓佐领，即包衣汉人编立的佐领）和30个内管领（所属包衣为包衣中最贱者，称辛者库）的包衣人所组成，负责宫廷内的礼仪、仓储、财务、工程、畜牧、警卫、刑狱等事务。

管理内务府的大臣，称“内务府总管”，下设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官，其内部机构有广储司、都虞司、掌仪司、会计司、营造司、慎刑司、内工部等，另有隶属机构三院（上驷院、武备院、奉宸院）、三织造处（在江宁、苏州、杭州）、织染局及包衣护军营、鹰房、茶房、膳房、药房、武英殿修书处等。

内务府服役人员为满洲上三旗的包衣，在旗籍上仍属于八旗编制，但有一定的独立性。

八旗制度在皇太极时期因形势的发展需要而增编了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原有的八旗即称为满洲八旗。基本上，“以本部所属者（女真各部）为满洲，蒙古部落而迁入者为蒙古，明人（归附的汉人）为汉军”。

清军入关后，在关内广大的土地上不再编“旗”，“旗人”便成为有清一代特殊的且有特权的阶层；汉族也因此分为入旗的汉人（旗人）和广大未入旗的汉人（民人）。多尔衮死后，八旗中的镶黄、正黄、正白三旗即归皇帝直接掌管，称上三旗；其余五旗称下五旗。

内务府包衣，是满洲旗份内上三旗的包衣。从八旗的编制上来说，内务府包衣，无论他们的民族身份是满人、蒙古人，还有汉人，或是回族人、朝鲜人，都属于满洲旗份。这一旗籍从属关系十分明确地反映在清廷官修的《八旗通志》和《八旗满洲氏族通谱》之中。

根据《八旗通志》初集卷五《旗分志》和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藏《内务府正白旗佐领管领档》等多种文献的记载，曹雪芹家为满洲正白旗包衣第五参领第三旗鼓佐领下人，或说是正白旗内务府第五参领第三旗鼓佐领下人。

曹雪芹家为满洲旗内的包衣汉人，这点是毋庸置疑的。但按照清朝的习惯，包衣汉人称包衣汉军，通常混称汉军；在任职和参加考试的待遇方面，包衣汉人与八旗汉军也基本相同。我们今天看到的清代文书和著述中，往往都将包衣汉人称为“包衣汉军”或“汉军”。

正因为清朝人的这个习惯，所以清朝的许多书籍中都将隶属于内务府正白旗的曹雪芹家称为“汉军”，这正像将内务府镶黄旗包衣高鹗称为“汉军高鹗”一样。

第二章 金陵岁月

孤标傲世偕谁隐，一样花开为底迟。

——（清）曹雪芹

（一）

曹振彦的长子曹玺、次子曹鼎，均在内务府供职，曹玺还曾做过顺治帝的侍卫。顺治十五年（1658）九月初七日，曹玺的夫人顾氏给他生下一个儿子，取名曹寅。

不幸的是，在曹寅两岁时，顾氏因病去世了。不久之后，另一个女人嫁入了曹家的大门，她就是曹玺的第二任妻子孙氏。

孙氏本来是宫中的秀女，皇三子玄烨出生后，由于孙氏品行端正，知书达理，便被指给玄烨做保姆。那年，孙氏23岁。

清朝初期，小孩子都十分害怕出痘。一旦发现孩子患上痘疹，就要立即遣送出宫，将其隔离开来。但这种病一旦染上一次，便可终身免疫，因此只要渡过这一难关，此后便可安然无恙了。

康熙皇帝玄烨幼年也未能幸免，在几岁时染上了痘疹，且病情十分严重，当时也被遣送出宫，隔离开来。幸好有孙氏等人精心抚养照顾，才让玄烨逃脱这场灾难，而这也成为他日后入住皇位的重要条件。

在满族家庭中，都有尊重保姆、乳母的习俗。所以，玄烨即位之

后，对孙氏早年的悉心照顾十分感激，侍奉孙氏犹如自己的至亲，这也从一定程度上加深了曹家与皇室的关系，尤其是与康熙帝的特殊关系。

康熙二年（1663），曹玺以内工部（后改称营造司）郎中衔出任江宁织造官。当时，江宁、苏州、杭州三处设织造，负责供应宫廷所用衣料及祭祀、封诰、赏赐所用织物。

顺治年间的织造三年一更代。康熙二年以后，三处织造改为专差久任，不再限年更代。曹玺即为江宁织造专差久任之第一人。织造官虽然不是大员，但事务繁难而责任重大。如果织品的数量和质量稍微不能达到宫廷苛刻的要求，就会受到惩罚；但若过分勒索机户、百姓，又会引起地方骚动。

曹玺在织造任上，经营筹划，颇有实绩，不仅深得康熙帝的赏识，也赢得了江南文人士大夫的好感。康熙《上元县志》卷十六“曹玺传”中说：

织局繁巨，玺至，积弊一清，干略为上所重。

熊赐履在《曹公崇祀名宦序》中说：曹玺至江宁视事，“一洗从前之陋，又时时问民所疾苦，不惮驰请更张，以苏重困”。

曹玺死后，康熙帝叹息说：

“是朕荅臣，能为朕惠此一方人者也。”

作为皇帝的家奴，曹玺在江宁织造任上，除了本职事务之外，还要为皇帝搜括山珍海味、文玩古董，特别是要充当皇帝的耳目，向皇帝汇报吏治民情方面的情况。

当时，江南是全国经济最发达的地区。俗话说，“赋出天下而江南居十九”，朝廷赋敛、漕粮主要仰赖于江南。同时，江南又为人文之渊藪，朝廷官员及全国知名文士有很多都出自江南。

江南的经济状况和社会动静，与清朝的统治关系密切。因此，康熙

帝除了通过府、州、县等正常官僚系统之外，还要利用自己的家奴作为耳目，密切注视江南的吏治民情和大小动静，加强对江南的控制。

曹玺执行这类政治任务，忠心又得力。康熙《上元县志》和稿本《江宁府志》曾记叙曹玺“陛见”康熙皇帝，“陈江南吏治，备极详剖”。

为奖励曹玺，康熙帝特赐蟒服，赐御书匾额手卷，并给曹玺以“三品郎中加四级”的职衔。曹玺作为内务府的郎中、织造，品阶只能到正三品，但“三品加四级”，封赠便同正一品了。所以，曹世选、曹振彦都因曹玺而得诰赠光禄大夫（一品官号），曹世选妻子、曹振彦的妻子也得以诰赠一品夫人。

曹玺在江宁织造署，一直供职到康熙二十三年（1684）病死于任所。曹玺死后五个月，康熙帝南巡至江宁，亲自到织造署抚慰曹玺家属，并遣内大臣祭奠。

曹玺就是曹雪芹的曾祖父。曹玺有两个儿子，分别是曹寅和曹宣。曹寅，字子清，别号荔轩，从小便是康熙帝的侍读，是康熙帝身边最亲信的人物之一，也是康熙年间很有影响力的人物。当年康熙帝智擒鳌拜时，曾训练了一批小侍卫练习摔跤，这批小侍卫中就有年少的曹寅。

康熙二十九年（1690），曹寅以内务府广储司郎中衔出任苏州织造。康熙三十一年（1692），曹寅调任江宁织造。曹玺死后，康熙帝不仅让曹寅承袭了曹玺的职位，继续管理江南织造，还让他担任两淮巡盐御史。

在古代，盐是普通老百姓日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用品，成本很低，但利润相当丰厚，所以一直被国家所控制，成为朝廷重要的收入来源。管理盐务的官吏在当时被公认是最美的头等差使，而曹寅一人就身兼两个重要的美差，可见康熙帝对他的信任和恩宠。

当然，曹寅在织造任上和巡盐御史任上的政绩也都颇受人称道，这也让康熙帝对他更加倚重。康熙帝一生共有6次南巡，第一次南巡抵达江宁时，正是曹玺去世后5个月；第二次南巡是在康熙二十八年

(1689)，至江宁时驻跸江宁织造署，当时桑格正任江宁织造。其余的4次南巡，都是在曹寅担任江宁织造期间。

康熙帝在这四次抵达江宁时，都是以江宁织造署为行宫。当时，曹寅竭尽全力奔走供奉，为康熙置办了四次接驾大典。

在康熙三十八年（1699）南巡驻跸江宁织造署时，曹寅引母亲孙氏上堂朝拜。康熙帝见到自己小时候的保姆，非常高兴，说道：

“此吾家老人也。”

当时，曹家庭院中萱草花开得正盛，康熙帝见此情景，便十分高兴地吩咐笔墨伺候，亲笔为孙氏题写了“萱瑞堂”的匾额。

这块匾额选用上好的木材雕琢而成，四周有九条赤金打造的龙围绕缠护，龙头还能微微摇动，象征着皇帝的神圣与威严。这块匾额，也成为曹家的传家之宝，悬挂在正厅的上方。

由此也可看出，保姆孙氏在康熙帝心目中的地位非同一般，同时他对曹家也是待遇至厚，恩宠有加，从而使曹家从此走上了富贵繁华的道路。

(二)

曹寅生有一子三女，其中儿子的名字还是康熙帝亲自给取的。那是在一次康熙南巡过程中，康熙帝在接见曹寅时，顺便问起了他的儿子。曹寅赶紧给康熙叩头，并把儿子也叫来给康熙磕头。

康熙帝见到曹寅的儿子时，便称他“是个虎头虎脑的样，将来肯定有出息”，于是赐名“曹颺”。

正巧，曹寅的兄弟曹宣的儿子当时正在曹寅府上，与曹颺一起玩，于是曹寅将他也喊来，恳请康熙帝再赐名。这个孩子特别机灵，进来就学着曹寅跪下磕头说：

“祝老主子万寿无疆。”

康熙帝一听，非常高兴，就大笑着说：

“起来抬头给我看看吧！”

哪知这个小孩子又说：

“无知小儿，不敢抬头！”

康熙帝一下子又被他逗笑了，便拍着大腿笑道：

“好吧，既然你不肯抬头，就叫你曹頌吧。”

多年后，康熙帝果然对曹頌青睐有加，不仅将他过继到曹寅家中，还委任他以江南织造的重任。

康熙五十一年（1712）七月二十三日，曹寅忽然染病身亡。康熙帝闻讯后，既惋惜又悲痛，随后便任命曹寅24岁的儿子曹頌继任。然而曹頌继任江宁织造仅三年也病故了，康熙帝觉得“甚可惜”，认为“所使用之包衣子嗣中，尚无一人如他者”。

考虑到曹家在江南居住年久，家产不便迁移，两代孀妇，无依无靠，康熙帝便命将曹宣之子曹頌过继给曹寅之妻为嗣，并继任江宁织造。而曹頌，也成为曹家第四任，也是最后一任江宁织造。

曹頌、曹頌是曹雪芹的父辈。从曹世选、曹振彦以来的这个曹家，都是一个十分特别的家庭。作为包衣，在主子面前，犹如曹寅父子奏折中常常自称的，是“犬马”、“蝼蚁”、“下贱”。他们是皇帝的奴仆，没有人身自主的权利。但是，自从曹振彦以来，曹家的许多人都有官职，而且他们自己也有家奴、庄地和房产。

据《棟亭文钞·东皋草堂记》，曹家由清廷圈占分配的土地在宝坻（今属天津市）之西。曹頌在初任织造时，向康熙帝报告的家产有“京中住房二所，外城鲜鱼口空房一所，通州典地六百亩，张家湾当铺一所（本银七千两），江南含山县田二百余亩，芜湖县田一百余亩，扬州旧房一所”。

雍正年间抄家时，清查曹頌房屋十三处，共计四百八十三间；地八处，共十九顷零六十七亩；家人大小男女共一百十四口。

这就是说，他们又是拥有巨大财富的主子。特别是他们作为皇帝宠信的家奴、家臣，事事可以“通天”，在一般官僚士大夫和老百姓眼

里，他们“为天子亲臣”、“近臣”，“位望通显”，炙手可热。

这样一个特殊的家庭，也让从这个家庭出身的曹雪芹形成了特殊的经历、特殊的品格及特殊的精神世界。

曹雪芹一家虽然都是包衣，但很有学问，也有很高的文化修养。清代的《山西通志》、《大同府志》中记载曹振彦任吉州知州、大同知府时，都注明他是“贡士”。

按照“贡士”的称谓，古代是指侯国、州县推举给帝王的贤士；明清时期是指会试中式而未通过殿试的士子。曹振彦自然不可能属于这两种情形，他早已是皇室家奴，不会是由地方推荐给中央的乡贡；而顺治八年以前，禁止旗人参加乡试、会试，他也不会是会试中式者。他这个“贡士”必然有特殊的涵义。

据文献得知，顺治六年，八旗汉军中通晓汉文者，奉旨参加廷试，“文理优长者，准作贡士，以州县用”。这是一次从汉军旗人中选拔州、县官的考试。曹振彦恰好在顺治七年以“贡士”身份出任吉州知州的，很可能与这次考试有关。

曹振彦到地方政府担任长官，正表明他是“科目出身者”。再说，曹振彦在后金时期担任过官学的教官，顺治年间所任职务又都是文官，当然是一个文人无疑。

八旗子弟强调“骑射”训练。在旗人社会长大的曹玺，自然具备骑射的艺能。但由于曹玺出身文人的家庭，本色仍是文人，“承其家学，读书洞彻古今，负经济才”。纳兰性德在《余友曹君子清，风流儒雅，彬彬乎兼文学政事之长，叩其渊源，盖得之庭训者居多》中说，曹寅在文学和政事两方面的才能，多得力于曹玺的教育。

(三)

曹寅平时十分注重史书的收藏，而且特别注意明史的收藏。在“史书